

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數位學習推動小組實施要點

112年9月8日數位學習推動小組籌備會議通過

壹、依據

- 一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。
- 二、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。
- 三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7 月 4 日中市教課字第 1120056027 號函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運用雲端教學資源，實現因材施教理想，協助學生適性學習，增進學習效益。
- 二、掌握個別學習差異，實施彈性教學輔導，營造多元適性學習場域，激發學生潛能。
- 三、落實教育機會均等，建立智慧行動學習成功經驗，帶好每個學生。
- 四、導入數位科技載具，凝聚教學智慧，建立跨域教學共備社群，打造永續智慧校園。

參、數位學習推動小組

一、本小組成員

- (一)校長為主任委員，並擔任會議主席。
- (二)圖書館主任為執行秘書，負責統整各處室應辦理事宜。
- (三)委員為教務主任、教學組長、資媒組長、領域代表各一名。

二、推動小組任務

- (一)定期召開校內推動小組會議。
- (二)辦理校內教師數位學習相關研習。
- (三)決議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採購事宜。
- (四)辦理跨校交流活動，邀請鄰近學校參與交流。
- (五)參與教育部或教育局辦理之相關成果分享活動，於活動中提供推動運作經驗並分享發展成果。

三、為推動數位學習，本推動小組另設數位學習教師社群及學習資源規劃組，分工如下，各組相關會議得由承辦處室召開，並得邀請專業人士參與。各組分工如下：

(一)、數位學習教師社群，承辦處室為教務處。

1、工作項目

- (1)成立數位學習教師社群。
- (2)研議數學軟體及數位內容採購內容。
- (3)定期召開數位學習教師社群會議。
- (4)辦理校內教師數位學習相關研習。
- (5)辦理跨校交流活動。

(6)數位學習推動成果彙集。

2、成員為教務主任、教學組長、領域代表。

(二)、數位學習資源規劃組，承辦處室為圖書館。

1、工作項目

(1)校內數位學習網路環境之建置及維護。

(2)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之採購。

(3)設備管理與維護。

(4)數位學習推動成果彙集。

2、成員為圖書館主任、資媒組長、領域代表。

肆、本推動小組各項會議決議需有三分之二以上代表出席，並經出席代表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議決。

伍、本要點經推動小組籌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